**萍钢大厦电梯维保年度总承包项目招标公告**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对以下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招标条件的单位踊跃参与投标。

**一、招标项目内容，计划招标时间等**

（一）项目名称：萍钢大厦电梯维保年度总承包项目

（二）项目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凤凰中大道890号

（三）项目内容：按照国家质检总局《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电梯维护保养规则》及《电梯自行检测规则》等要求，对萍钢大厦5台蒂升电梯（E/30012442.001-004,层站32/32，速度2m/s,载重1000KG;E/30012442.005,层站30/30，速度2.5m/s,载重1150KG）提供维护保养及定期检验、检测服务，具体要求如下：

1.为委托方提供每年25次的维保服务，保障电梯安全运行。

2.受托方在特种设备定期检验、检测有效期届满的1个月前，向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提出定期检验、检测申请并承担全部费用。

3.在委托方要求下，配合物业在电梯井道、底坑和机房等区域进行设备安装及布线工作。

4.受托方设立24小时服务热线。出现困人故障，受托方需在30分钟内赶至现场处理关人问题；其他故障，受托方需在1小时内赶至现场处理故障。

5.合同有效服务期内，如存在故障可能严重影响电梯设备安全运行时，应及时通知委托方停止用该电梯设备。

6.对非保养责任故障（人为损坏、电梯进水及其他不可控原因）造成的电梯停梯或故障，受托方应及时组织修复，保障电梯正常使用并书面通知委托方，委托方需协助受托方追回损失。

7.在出售和租赁本项目所列电梯设备或这些电梯设备所在地点发生变更时，委托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

（四）承包方式：全包服务（包工包料）

（五）项目期限：3年，2025年9月1日至2028年8月31日。

（六）付款方式：每季度电梯维护保养服务结束后，委托方收到受托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服务记录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以银行现金转账的方式支付上一季度服务费用。

（七）报名截止时间：2025年8月27日

（八）计划招标时间：2025年8月28日（暂定）

（九）招标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凤凰中大道890号萍钢大厦2609室

**二、对投标单位的资质要求**

（一）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分支机构投标的，需获得具有独立法人的总公司授权。

（二）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须涵盖电梯修理，许可等级为B级及以上。

（三）注册时间不得低于5年。

（四）须提供加盖电梯原制造商公章的原厂配件及技术支持承诺函。

**三、意向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一）资质材料

1.最新年检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本人参加的无需授权委托书。

3.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4.承诺书。

5.原厂配件及技术支持承诺函。

6.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须涵盖电梯修理，许可等级为B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复印件。

7.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二）提交时间：报名时提交。

（三）提交方式：书面提交或邮箱提交（邮箱号：fdgtzhaobiao@pxsteel.com，邮件标题写明“萍钢大厦电梯维保年度总承包项目招标”）。

（四）根据公司相关要求，同时也为每个投标单位提供公平、公正的招投标环境，参加本次投标的单位须填写承诺书（附后），会同报名资料一起提交招标单位。

**四、投标方式**

（一）招标单位对意向投标单位提交的资质材料进行审查，向审查合格单位发出招标文件，接到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按时间要求在招标前缴纳20000元投标保证金。

（二）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招标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三）投标保证金转入银行账户资料为：

1.开户单位：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开户银行：工行南昌红谷滩支行

3.账 号：1502210019300060376

**五、招标方信息**

（一）单位名称：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凤凰中大道890号萍钢大厦508室（萍钢大厦招商中心）

（三）联系人：邱冠东，电话：18870996163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时间：2025年8月20日

**附件一**

**承 诺 书**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我司自愿参与贵司萍钢大厦电梯维保年度总承包项目的投标，现承诺如下：

一、我司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及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本项目投标，理解并接受贵公司的开标、评标、定标等相关规定。

二、我司按本项目招标公告要求提供的所有法人资料及有关材料均真实有效、合法持有，不存在失效、虚假的情况。

三、严格遵守贵司的有关规定，投标中不围标、不串标、不泄标，以及不排挤其他投标人参与公平竞争。

四、在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之内不撤回投标，中标后在贵司规定的期限内签订合同，全面履行合同义务。

若违反上述承诺内容，我司自愿接受贵司处理（如：取消投标中标资格、没收[投标或履约保证金](http://zhidao.baidu.com/search?word=%E6%8A%95%E6%A0%87%E4%BF%9D%E8%AF%81%E9%87%91&fr=qb_search_exp&ie=utf8" \t "_blank)），并承担由此造成贵司的经济损失赔偿及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扫描件（正反面）

投标人：（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

**法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身份证号：

电话：

兹授权上述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前往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处理以下事项，委托权限如下：

参加项目招（议）标会议，招（议）标文件的领取、递交、更改、撤回、签署，办理投标保证金的缴纳、退回，合同签订、现场施工管理等事项。

代理人处理上述事项均代表我公司，与我公司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我公司将承担上述代理人相关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代理人无权转委托。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代理人签名：

附：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